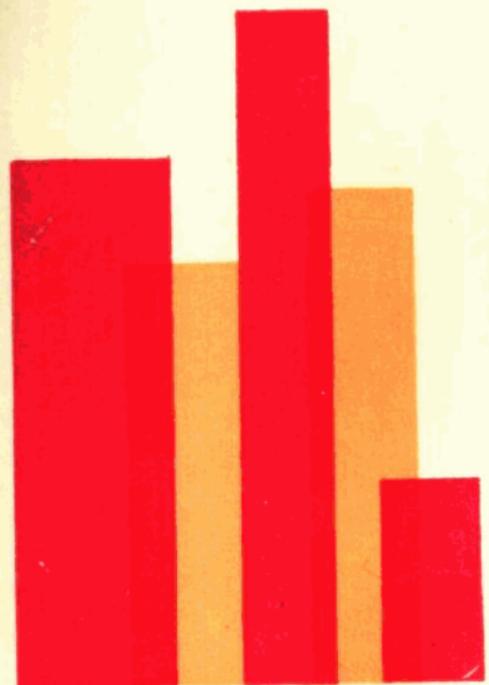


●中共黑龙江省委
党史研究室/编

光辉的七年

——黑龙江社会主义改造理论探讨



吉林人民出版社

前　　言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党史研究工作的重心，逐步从民主革命时期向社会主义时期转移的要求，近几年来，黑龙江省各市、地、县的党史工作者开展了对黑龙江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的研究。现全省绝大多数地区已编写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大事记，并按历史阶段，遵照“先远后近”、“服务现实”的原则，选择了一些题目进行研究。收进本书的专题、论文，就是全省党史工作者近几年对黑龙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七年的科研成果。

从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是我们党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时期，在这个历史阶段我们党取得了辉煌的胜利，有很多成功的经验值得总结。在本书编纂过程中，我们注意将发生在这一个历史阶段的重大事件、重要运动、重大决策，如：镇反运动、“三反”运动、“五反”运动、抗美援朝、恢复国民经济、“一五”期间的重大建设项目、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农业、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方面的文章尽可能全面地收录进来，以为今后深入研究打下一个基础。

由于编辑水平的限制，在题目的选定，稿件的组织、
深层次的理论探讨等方面还都存在一些不尽人意的地
方，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6年1月

目 录

前言	(1)
1. 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历史作用	曹 扬(1)
2. 浅论镇反运动的历史启示	孔繁莉 李树良(8)
3. 略论海林“镇反”运动的历史作用	郭彬远 李清宇(13)
4. 镇反运动的必要性及其历史作用	高顺福(18)
5. 浅析建国初期“三反”斗争	李树良 孔繁莉(22)
6. 浅谈双城县“三反”、“五反”运动的历史作用	郭 成(28)
7. “三反”、“五反”运动的必要性及其历史意义初探	徐衍鹏 王 洁(32)
8. 佳木斯人民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的贡献	孔 哲(38)
9. 绥化人民对抗美援朝战争的贡献	于殿选(42)
10. 试论抗美援朝的伟大意义	李志新(45)
11. 人民群众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的巨大贡献	苏凤兰(49)
12. 试论抗美援朝的历史作用	张兴国(55)
13. 浅谈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成功经验	李云祥(58)
14. 试述五常县国民经济迅速恢复发展的基本经验	张英福(64)
15. 建国初期尚志县国民经济迅速发展的探讨	孙殿贵(69)
16. 浅谈恢复青冈经济	蔡丽娜(75)

17. 对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形成的必然性的再认识	孟庆忠(81)
18. 略论我党对国家资本主义学说的发展	于治臣 刘玉洪 董万仁(87)
19. 浅谈党对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正确道路	王金文 康广良(99)
20. 试论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基本经验	李云祥(106)
21. 试论毛泽东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政策的特殊贡献	许翔(114)
22. 浅谈对资改造与现行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关系	赵文海(122)
23. 对黑龙江省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回顾与思考	车迎坤(128)
24. 试述齐齐哈尔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中取得的成就及存在的失误	徐亚娟(136)
25. 浅谈“三大改造”时期对个体手工业和小商小贩组织起来的回顾与思考	刘晓非(142)
26. 浅谈肇东县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崔文才(150)
27. 简述肇东县对私营工商业改造的历史经验	曹志毅 李丽霞(157)
28. 浅谈肇东县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经验及意义	王敏杰(161)
29. 浅谈农业合作化运动与中国国情	李泓(166)
30. 苏联集体化模式对黑龙江的影响	任希贵(172)
31. 做好劳动计酬分配工作对巩固与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的重要	

作用	刘宝林(182)
32. 试论农业合作化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历史作用的异同	杨兴江(186)
33. 试析农业合作化运动中两次“左”的偏差的形成	康俊峰(193)
34. 对五常县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回顾	于德清(199)
35. 试论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农业合作化时期生产责任制的继承和发展	杜世华 王贵柱(206)
36. 试谈尚志县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创办成因及历史作用	王 兰(210)
37. 试论农业合作化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关系	郭福太(216)
38. 绥化县的互助合作化运动	郁殿明(222)
39. 试论黑龙江省农业互助合作的基本经验	魏长福 同海津(227)
40. 试论我国农业合作化的基本经验	魏长江(231)
41. 农业合作化后期遗留问题初探	宇恩孝 李凤林 李立侠(239)
42. 简述哈尔滨工人阶级在“一五”时期的主力军作用	董绍卿(244)
43. 试述“南厂北迁”在哈尔滨城市发展中的作用	崔贵海(250)
44. 试论“一五”时期兴建富拉尔基重型机器厂的历史经验	曹连庆 廉晓梅(257)
45. 试论建国之后前七年鄂伦春族的巨变	刘世杰(264)

46. 试述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良好党群关系及其成因	梁荣胜(272)
47. 建国初期的廉政建设	孙继东(277)
48. 对 1949—1956 年双城县党的作风建设的回顾与探讨	贲瑛玮(286)
49. 试谈建国初期反腐败斗争的历史经验	姜维芝(292)
50. 试论建国初期反官僚主义斗争的成就与经验	张太勤(297)
51. 试述建国初期双城县党的基层思想政治工作	齐春玲(305)
52.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党群关系的回顾与思考	李秀兰(312)
后记.....	(318)

镇压反革命运动的历史作用

曹 扬

镇压反革命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三大运动之一。从 1950 年 10 月至 1952 年基本结束。这项措施的采取在当时是十分必要的和及时的。严厉镇压反革命，清除旧制度的残余，是新制度建立后必须实行的一个有力步骤。镇反运动无论是在当时，还是在现今的新时期都有着不可低估的历史作用。

—

新中国诞生伊始，百废待兴，新制度虽然建立起来了，旧制度的残余却依然存在。其中，最为典型的表现，就是一大批潜伏于中国大陆上的国民党反革命残余分子秉承国民党蒋介石的旨意，进行种种破坏和捣乱活动。妄想颠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以求实现旧制度的复辟。

朝鲜战争爆发后，反革命分子以为“第三次世界大战”即将开始，“蒋介石”反攻大陆”的时机已到，反革命气焰更加嚣张，他们散布谣言，组织骚乱，袭击围攻基层人民政府，残杀革命干部和群众中的积极分子。仅 1950 年新解放区就有近四万名干部和群众被反革命分子杀害。其中广西就达七千多人。而逃去台湾的国民党反革命分子，也不断派遣特务，潜入大陆，组织与策动

各种反革命活动，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华东地区就发生骚乱暴动 770 起，海匪登陆 309 次，放毒 206 次，抢粮 1000 余万斤。被杀害的干部，仅福建一个省即达 1084 人。

就在这时，毛泽东及时指出：那些“小蒋介石”不杀掉，我们这个脚下就天天“地震”，不能解放生产力，不能解放人民。以 1950 年 10 月 10 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为开端，从 12 月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镇压反革命活动。重点打击土匪（匪首、惯匪）、特务、恶霸、反动会道门分子和反动党团骨干分子。镇反运动在建国之初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

（一）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加强了人民民主专政，提高了党和人民政府的威信

在镇反运动中由于遵照了“必须实行党的群众路线”的正确方针，大张旗鼓地进行宣传教育工作，从而最广泛、最充分的把群众发动了起来，做到了家喻户晓，人人明白，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参与镇反运动的积极性。

群众通过自觉自愿地起来检举、揭发、控诉和捕捉反革命分子，认识到新生的政权是维护人民利益的政权，是为人民服务的。镇反中杀掉了一批有血债或有其它严重罪行非杀不足以平民愤的反革命。杀掉了一些浑身沾满人民鲜血的特务分子；一些长期骑在人民头上为非作歹、横行霸道的恶霸；一些一贯绑票行抢、杀人越货、罪行累累的匪首和惯匪；一些解放前作恶多端，解放后仍利用会道门造谣惑众，组织武装暴乱，妄想“坐天下”、“当皇上”的反革命会道门分子；一些曾经对广大人民群众实行血腥统治，解放后仍怙恶不悛，继续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的反动党团骨干分子等等。到 1952 年底，全国共消灭了 200 万以上的土匪和大量的反革命分子。由于我们杀掉的都是些罪大恶极、死有余辜的反革命分子，因此，得到了广大劳动人民的衷心支持和

拥护。社会其他各阶层人士也对此表示赞同。当时佛教界的代表就曾说过，杀掉了极少数的反革命分子，救活了最大多数的人民，并且警戒犯罪的人少犯罪，这是功德。

镇反运动使党和人民政府同群众的关系进一步密切了。党和人民政府的形象在群众的心目中更高大了，威信也提高了，并清除了一批隐藏在人民政权内部的反革命分子，巩固和纯洁了全国各级人民政权，特别是基层人民政权，大大的加强了人民民主专政，加强了这个专政的基础。

（二）密切配合了抗美援朝运动和土地改革运动

在镇反运动进行的同时，与镇反运动合称的建国初期三大运动的抗美援朝运动和土地改革运动也几乎同时在全国开展起来。

1950年6月美国发动侵朝战争，这使一些妄想复辟的人看到了希望。与美帝国主义遥相呼应实施各种破坏活动，破坏公路桥梁、工厂和矿山，烧毁仓库，公开进行抢劫，刺杀革命干部，发动反革命暴乱。特务李安东、山口隆一等，丧心病狂地阴谋在国庆一周年时，用六〇迫击炮轰击天安门，妄图杀害我们党和国家的领导人，更有混入某国防工厂的反革命分子私改图纸，造成了废品和返修品8400件，装成的509件武器，试射时都不能准确发火，这不但是国家财产上的巨大损失，其恶毒用心在于企图通过这种武器，起到在战场上保护敌人、杀伤我军的作用。

在广大的农村，反革命分子的活动也极为猖狂。新解放的地区，有些地主以“蒋介石来了要杀头”威胁农民，破坏土改，筹备欢迎蒋介石；就是已实行土改的半老区，有些“威风”还没有打掉的地主，这时也起来向农民反攻倒算，要求政府退地还财。1950年秋美国打到鸭绿江边时反革命分子更加嚣张了。天津专区据五个月统计，共发生要求退地还财的事件117起，随后迅速蔓延。到12月初，延及平原省32个县，河北省24个县、察哈尔省19个县。有些地主分子竟然向贫雇农夺地夺房，索租讨债，

烧场焚禾，甚至向村干部和农民积极分子凶残报复。有些地方，还组织了反革命的“地下军”，妄图搞武装暴动。一些农民重新失掉土地，有的忍气吞声退还土地，有的贱价卖掉分得的土地。同时，没有受到严厉清剿和镇压的政治土匪，这个时候也都更加活跃，原来曾表示悔改，愿意服从人民政府管制，有的又和反动组织沟通，继续进行破坏活动。

反革命分子的这些破坏活动，阻碍了广大农村的土地改革运动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争的顺利进行，镇反运动配合土改运动，在各地镇压了一批恶霸地主和匪首，对进行武装叛乱、反抗和破坏土改的反革命分子坚决的加以肃清和惩治，极大地打击了反革命分子对土改的破坏活动。同时，镇反运动配合抗美援朝，杀了一批罪大恶极、人民十分痛恨的反革命首要分子，清除了一批帝国主义的间谍特务。1951年10月16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逮捕了披着天主教外衣的间谍分子，解散了反动的圣母军。

由于镇反运动贯彻了“打得急、打得准、打得狠”的正确方针，有力地打击了国内外形形色色的反革命势力，基本上肃清了残留在大陆上的各种反革命分子，包括猖獗一时的匪患及旧中国历代政府未能肃清的湘西、广西土匪和许多城市的黑社会势力。这使我国的社会秩序获得前所未有的安定，为抗美援朝运动和土地改革运动消除了障碍，巩固了抗美援朝的大后方，保障了土改的顺利进行，使这两大运动得以胜利的结束。

（三）保障了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进行

建国初期，面对国民党政府留下的破敝不堪的烂摊子，国家财政经济状况十分困难。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成为党和国家的一项中心任务。然而，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却总是盼望我们失败，说“共产党马上得天下，不能马上治天下。”并从各方面来破坏国民经济的恢复工作。当时，反革命分子破坏的比较严重的就是工业和交通。

在工业建设方面，暗藏的反革命分子毁坏工厂机器，抽逃资金，破坏加工订货，盗窃经济情报，与帝国主义相勾结进行背叛祖国的活动，并用各种卑鄙的手段，阴谋焚烧工厂矿山，破坏技术革新，故意实施错误施工等等。仅西南行政区，解放后第一年，工厂企业发生政治性事故百余起。北京市电车公司突击几个月生产出的50几辆电车，被反革命分子一把火全部烧毁。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的工厂里混进反革命分子放火烧毁了机械十一厂加工场房。

在交通方面，由于土匪活动猖獗，公路、铁路、桥梁遭到严重的破坏，致使城乡物资交流发生阻断，工业品不能下乡，农产品不能进城。

镇反运动开展后，真正有了安定生产和工作的环境，交通畅通无阻。这不仅有利于国民经济恢复工作的顺利进行，而且也为即将开始的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四）进一步加强了民族团结

在少数民族地区，解放初期，反革命分子曾利用历史上的民族隔阂，制造了许多谣言，破坏人民政府的民族政策，企图煽动少数民族反对人民政府，甚至企图欺骗和胁迫某些少数民族人民参加暴乱。

在镇反运动中，人民政府注意正确地执行党的民族政策，采取慎重的方法，尊重各民族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充分发动当地少数民族的大多数，使之自觉参加。在向少数民族中反革命分子作斗争时，紧紧依靠少数民族群众，以少数民族干部为镇反运动的骨干。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在镇压反革命分子时，吸收各界代表，特别是少数民族代表审查准备首批判处的案卷。他们一致认为政府大公无私，真正对人民负责。回族代表阿訇感动地说：“毛主席的政策太好啦，想不到我们能参加这样的审判，回民反革命分子李海宾，是我们回教的败类，完全应该枪毙他。”

在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打击了那些罪大恶极为少数民族人民所痛恨的反革命分子，提高了少数民族人民的觉悟，使得反革命分子的阴谋遭到破产，各民族的团结日益加强。

二

树欲静而风不止。镇反运动已经过去四十多年了。在举国上下大搞经济建设的新时期，却出现了一种值得注意的新动向——在一些个别地区近年来接二连三发生了在镇反中被镇压或被没收财产的反革命分子及他们的亲属公然跳出来，明目张胆地反攻倒算的事件。他们气势汹汹、杀气腾腾，或残忍杀害我老土改干部；或威胁恫吓，将土改时分得他们房产的农民赶出家门；或砸开集体仓库占为己有。虽然这股逆流的出现，只是极个别的，但不能不引起我们的深思。镇反运动不仅在建国初期有着一定的历史作用，就是在社会主义建设的今天，仍然为我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两手抓”的方针提供了历史借鉴作用。

历史上的事实已经充分说明了这样一个真理：只要有时机和条件，旧制度的残余势力总是要复活，要跳出来反攻的。

不可否认，前一个时期，由于我们集中精力抓经济建设，忽视了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的建设，造成了“一手硬，一手软”，基层政权建设受到忽视，这就给某些对党和人民政府心怀不满的人以可乘之机，尤其在镇反运动中受过打击的反革命分子及其家属，对镇反运动始终耿耿于怀，表面上唯唯诺诺，暗地里伺机复辟。喀左县南公营子镇魏家庄村一个老富农临死时还不忘记告诉他的孙子：“不要相信共产党……。”继续向他们的后代灌输反党反政府的思想。在新的历史时期，这些人错误的以为：不谈阶级斗争，就是党的政策放松了，就是党的领导削弱了，那么，以前的镇反运动要“纠正”，要反攻，要倒算。于是，开始肆无忌惮、有恃无恐地向人民讨债，公开向党和政府挑战。抚顺

市顺城区一个原地主子弟柳某某竟然给万里委员长、李鹏总理写信，公开向政府索要土改时被没收的2650亩土地。他声称，如不退还土地，就得给他土地折价，积43年本利共1.6亿元。1991年6月，一个伪官吏的儿子从黑龙江省秘密潜回铁岭县，将在土改中斗争过他父亲的一位80多岁的老土改干部残暴地杀害了。从而制造了近几年来反攻倒算活动最严重的一起恶性案件。

历史已过去，现实却又在重演，由于国际和国内某些因素的影响，虽然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不是阶级斗争，经济建设已经成为我们的中心任务。但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和正确地处理这方面的问题，既防止“左”，也防止“右”。坚决排除一切导致中国混乱甚至动乱的因素，打击这股企图否定党的领导、否定党的基本路线的逆流。以江泽民的十四大报告为指针，汲取建国初期镇反运动的历史经验，坚持“两手抓”的战略方针，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打击犯罪；一手抓经济建设，一手抓民主法制；一手抓物质文明，一手抓精神文明。用强有力的思想和政治保证，为改革和建设创造一个良好的、安定团结的社会环境。警惕和打击新形势下形形色色、以各种面目伪装的，企图颠覆党的领导的反革命分子死灰复燃，保卫社会主义的建设成果，加快经济建设，促使社会主义向着更加健康的方向发展。

作者工作单位：中共齐齐哈尔市委党史研究室

浅论镇反运动的历史启示

孔繁莉 李树良

建国之初，中国共产党为了进一步巩固新生政权，保护人民的利益和革命胜利果实，粉碎国内外敌人颠覆阴谋，发动了镇压反革命的重大的政治斗争。这一斗争，同当时的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并称为三大运动。它为我党积累了一系列建设国家，巩固人民政权的成功经验，可称为党的历史上一次时间短、成效十分卓著的运动。这场运动虽在全国范围内仅用了一年多的时间就已基本结束，但其历史启示却十分深刻。

第一、我党决策果断及时，是使“镇反”运动取得胜利的根本

建国之初，党和人民政府虽然在广大新解放区进行了清匪反霸斗争；在城市中开展搜捕特务和登记反动党团以及在部分地区进行取缔反动会道门的工作，给当时最嚣张的土匪、恶霸、反革命分子以沉重打击，但国民党反动派遗留在大陆的反革命残余势力还相当大。他们制造谣言，刺探情报，组织骚乱，破坏工厂、铁路交通，烧毁仓库、民房，抢劫物资，袭击围攻基层人民政府，杀害革命干部和群众中的积极分子，尤其朝鲜战争爆发后，一小撮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的反动分子与国内外敌人遥相呼应，大肆进行捣乱破坏。仅松江省就连续发生了海伦、拜泉圣人道头

子陆宾章妄图阴谋暴动，土匪“好友”部重又啸聚山林；克山大磨被烧，地主分子翻把杀害干部等多起重大案件。全国广大新解放区就有近四万名干部和群众被反革命分子杀害，其中广西就达7千余人，这不仅严重地影响了社会秩序和人民生活的安定，而且还危及到新生人民民主政权的巩固。对此，党中央果断决定开展一场“镇反”运动。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最高人民法院于1950年7月23日发布《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自此，一场声势浩大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展开。

由此可见，尽管建国初期党的工作千头万绪，但却始终未能忘记“无产阶级在民主革命中的领导权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它决定革命的性质和成效。”^①坚定不移地把政权问题放在各项任务的首位，斗争的性质明确，任务完成的坚决。而且，这项运动的确定不是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国民经济非常困难的情况下，在抽出部分人力物力支援抗美援朝极为艰苦的条件下实施的。与此同时，又在全国开始了中国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土地改革运动。这三项中心任务的确立，充分反映出党制定决策的果断及时，鲜明地反映出中国共产党建设社会主义新中国的伟大魄力和胆识。实践证明，这一决策不仅仅果断及时，而且，抓住了治国安邦的根本问题。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

第二、制定正确的政策、得力措施，是使运动健康发展的保证

镇反运动，之所以能在短时间内取得胜利，究其成功的原因，首先应得力于政策措施的完善。继颁布镇反指示后，党中央及时迅速总结分析运动中的经验与教训，驾驭运动向预期目标迈进。1950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再次发表《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左倾偏向的指示》，鉴于反革命活动猖狂，虽采取一些镇压措施，但不够坚决彻底的情况，指出：“必须全面贯彻党的‘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坚决纠正镇压反革命中‘宽大无边’

的偏向。”自此，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一场大张旗鼓镇压反革命运动。

运动中，中央根据运动发展的不同阶段和实际情况，及时颁布正确的政策，采取得力的措施，指导运动的进行。如运动伊始即提出注意打得稳、打得准、打得狠，要实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即首恶者严办胁从者不问，有功者受奖的政策。1951年2月，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使广大干部和群众掌握了镇压反革命的法律武器和量刑的标准。同时，针对有些地区出现程度不同的“左”的倾向以及工作草率的现象，在同年5月，党中央召开的第三次全国公安会议上，提出了自当时起，镇反工作采取谨慎收缩的方针，并集中力量处理积案。在处理积案中，强调要注意调查研究，重证据而不轻信口供，反对草率从事，反对逼供信，重点打击罪大恶极、人民群众十分痛恨的反革命分子，对罪行轻愿悔改者则采取宽大方针。正确政策的制定，得力措施的实行，对运动健康有序的发展起到了保证作用。

第三、实行党的群众路线，是使运动得到迅速展开的关键

运动初期，党和政府就在群众中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使群众深刻理解认识镇压反革命运动的意义和政策，自觉起来揭发、检举、控诉反革命分子的罪行，协助公安机关捕捉反革命分子归案，形成了一个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的局面。运动中，党及时纠正运动之初出现的“宽大无边”的偏向，采取走群众路线的方法，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全党动员，发动群众，参加到揭发国民党反动势力的斗争中。并积极发挥工、青、妇群团组织的社会功能作用。与此同时，公安、司法机关部门同广大群众相互配合，深入到基层了解案件，并吸收各民主党派及民主人士参加这一运动。仅就老解放区松江省，就多次召开群众大会，省市协商扩大会，吸收各界人士31人组成“反革命案卷审查委员会”，并在1951年5月27日召开11万群众参加的全省公审大